

# 嘉实致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 第四次收益分配公告

##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嘉实致享纯 债债券型 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嘉实致享纯 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6841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 年 1 月 28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 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兴业银行股 份有限公 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 券投资基 金信息披露 管理办 法》、《嘉 实致 享纯 债 债券型 证 券投 资基 金基 金合 同》、《嘉 实致 享纯 债 债券型 证 券投 资基 金招 募说 明书》等。

收益分配基 准日 2019 年 12 月 6 日

截止收益分 配

基准日的 相关

指标

基准日基金 份额净值

(单位：元)

1.0060

基准日基金 可供分配 利润(单位：元) 16,391,356.63

截 止 基 准 日 按 照 基 金 合 同 约 定 的 分 红

比 例 计 算 的 应 分 配 金 额 (单 位 : 元)

0.00118

本次分红方 案(单位：元/10 份基金份额) 0.0580

有关年度分 红次数的 说明 本次分红为 2019 年的第四 次分红

注：(1)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为每份基金份额应分配金额 0.00118 元，即每 10 份基金份额应分配金额 0.0118 元；(2) 本次实际分红方案为每 10 份基金份额发放红利 0.0580 元。

##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9 年 12 月 20 日

除息日 2019 年 12 月 20 日

现金红利发 放日 2019 年 12 月 23 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 在本公司 登记在册的 本基金份 额 持有 人

红利再投资 相关事 项的 说明

投资者选择 红利再投 资方式的，现 金红利转 换为基金 份额的基 金份 额 净 值 基

准 日 为 2019 年 12 月 20 日，基 金 份 额 登 记 过 户 日 为 2019 年 12 月 23 日，红 利 再 投 资 的 基 金 份 额 可 赎 回 起 始 日 为 2019 年 12 月 24 日。

税收相关事 项的说明 根据国家相 关规定，基 金向投资 者 分 配 的 基 金 收 益，暂 免 征 收 所 得 税。

费用相关事 项的说明

本次分红免 收分红手 续费；

选择红利再 投资方式 的投资者，其 现金红利所 转换的基 金份额免收 申购 费用。

###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本次收益分配公告已经本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

(2) 因本次分红导致基金净值变化，不会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

(3) 权益登记日当日，申请赎回及转换转出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将享有本次分红权益，申请申购及转换转入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将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4) 如果投资者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本公司注册登记系统将其分红方式默认为现金方式，投资者可通过查询了解本基金目前的分红设置状态。

(5) 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本基金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投资者可以到销售网点或通过本公司确认分红方式是否正确，如不正确或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敬请于 2019 年 12 月 19 日到本基金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6)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了解本基金有关详情：

①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jsfund.cn>，客户服务热线：400-600-8800。

②代销机构的名称及联系方式在基金管理人网站（[www.jsfund.cn](http://www.jsfund.cn)）公示，敬请投资者留意。